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3）。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收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来《关于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委派审计项目合伙人童益恭、签字注册会计师林隽、方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提供审计服务。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于方莉的工作调整原因，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由童益恭、林隽、方莉变更为童益恭、林隽、白灯满。

本次变更后，公司审计项目合伙人仍为童益恭，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林隽、白灯满。

二、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白灯满，2007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6 年开始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07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有 18 年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二）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白灯满先生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独立性

签字注册会计师白灯满先生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 月 8 日